

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董事会席位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等制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增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、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等相关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和《关于增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1）。

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，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现将具体核准变更（备案）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工商变更备案内容

董事会成员：张晓春、林涛、田锋、贺志强、潘同文、彭万红、涂子沛

注册资本：20,8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

一般经营项目：交通规划设计研究（含专项调查）；市政公用工程规划设计咨询与设计审查；轨道交通规划设计咨询；智能交通系统规划设计开发运营；城市规划与建筑设计；电子设备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招标代理；会务服务；自有物业租赁。（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，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。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许可经营项目：对外承包工程；建设工程施工。（依法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修改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备案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同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公司章程（2022 年 6 月）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变更（备案）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13 日